



认证证书和标志的使用规则

1 认证证书和标志介绍

1.1 认证证书: CHC 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符合认证要求所颁发的证明文件, 有效期三年。

1.2 认证证书样:





2 认证证书和标志使用要求

2.1 获证组织应当在广告、宣传等活动中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有关信息。获证组织的服务、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化时，获证组织和个人应当向认证机构申请变更，未变更或者经认证机构调查发现不符合认证要求的，不得继续使用该认证证书。

2.2 获证组织不做出或不允许有关于其认证资格的误导性说明，不以或不允许以误导性方式使用认证文件或其任何部分。管理体系认证只能证明其体系符合特定标准或其他引用文件，不允许在引用其管理体系认证资格时，有超出其范围的暗示，并确保使用的认证标志与组织管理体系依据标准一致；不得暗示认证适用于认证范围以外的活动和场所。

2.3 可在宣传媒介（如互联网、宣传册或广告）或其他文件（如文件、信笺、名片和有关宣传等材料）中使用认证证书影印件。

2.4 可在宣传材料、或附带信息中声明管理体系通过认证的管理要求。

2.5 对不能符合认证要求的获证组织和个人，CHC 将暂停其使用直至撤销认证证书，并予以公布；对撤销或者注销的认证证书予以收回；无法收回的，予以公布。

2.6 获证组织在其认证证书被撤销或认证到期但未发放再认证证书时，应立即停止使用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广告材料；在认证范围被缩小时，及时修改所有的广告材料。

2.7 获证组织可单独使用认证标志，在使用认证标志时需在其下方注明注册号。

如，认证标志（下图）：



注册号:

2.8 标志在有关文件、广告等宣传材料上使用时,标志必须完整、清晰,标志可按同比例放大/缩小并保持原色,但不得将其变形使用。

2.9 获证组织应妥善保管证书,以免丢失、损毁。如发生证书丢失、损毁的,获证组织可以申请补发证书或换发。

3 认证证书与标志使用常用形式

以宣传材料(手册、图片、广告、网页等)为宣传载体,可展示认证证书或其扫描件、复印件等。可使用“本组织(医院)通过 CHC 医院质量管理体系认证”的语言描述。单独使用认证标志应在认证标志下方注明认证注册号。

4 认证证书的变更管理

获证组织每年须接受本机构的监督审核以对其证书有效性进行确认。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,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,应重新换证:

- a) 认证依据的标准变更;
- b) 证书持有者变更;
- c) 体系认证范围变更。

获证组织要求证书变更时,应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的证书变更申请,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;当认证依据的标准变更导致获证组织的证书变更时,本机构将提前向获证组织发出书面通知。

5 证书查询

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(<http://cx.cnca.cn/CertECloud/index/index/page>),在认证结果查询专栏输入证书编号或公司名称查询。